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選一字第1123150485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

主旨：公告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。

依據：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53條第1項及第2項暨同法施行細則第24條第1項及第2項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57條第1項及第2項暨同法施行細則第30條第1項第及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（如附件）。

裝

訂

線